**四川铁道职业学院采购项目**

**竞**

**争**

**性**

**比**

**选**

**文**

**件**

四川**·**成都

2024年3月

# 第一章 比选邀请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拟对易班轻应用服务项目进行公开采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欢迎符合条件的各潜在供应商积极参与该项目的采购工作。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项目名称：易班轻应用服务项目

二、项目编号：CTZY-CG-2024013

三、项目简介

本项目共计1个包，拟确定中选人1名。（具体比选详情见第四章）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招标。

**五、比选公告发布的媒体**

本次比选公告在四川铁道职业学院官网（https://www.scrc.org.cn/）发布。

**六、禁止参加本次比选活动的供应商**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比选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七、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参加比选的时间）**

2024年4月10日时14：20分(北京时间)

1.比选申请文件应在参加比选时间前送达比选地，未在参加比选前送到的文件将被拒收。

2.逾期送达或没有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恕不接收。

**八、提交比选申请文件地点和比选地点**

成都市郫都区安德街道彭温路399号四川铁道职业学院基建后勤办公区213室(评标室)

**九、联系方式**

比 选 人：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地 址：成都市郫都区安德街道彭温路399号

联 系 人：贺老师、胡老师

联系电话：028-68939875、028-68939895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申请人须知附表**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人民币10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其比选申请文件作无效处理 |
|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比选评审委员会认为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申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比选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申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比选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
|  | 信用记录查询**（实质性要求）** | （1）比选人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信用记录查询；（2）查询时间：本项目资格审查时；（3）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与比选文件一并保存；（4）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 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 |
|  | 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 不接受 |
|  | 联合体**（实质性要求）** | 不接受 |
|  | 比选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 比选申请文件的份数**（实质性要求）** |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1份。 |
|  | 现场踏勘和答疑 | 不举行 |
|  | 比选文件咨询 | 电话：028-68939875 |
|  | 比选结果公告 | 比选结果将在“四川铁道职业学院官网”公告 |
|  | 说明 | 本比选为非政府比选项目，比选文件中所有涉及政府采购相关内容均为参照执行；比选人不对结果作任何解释；最终解释权归比选人所有。 |

**二、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比选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比选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项目采购。

**（二）比选主体**

1.“比选人”系指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2.“申请人”系指拟参加比选和向比选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比选申请人。

**（三）有关定义**

1.比选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2.比选文件要求申请人提供原件资料的，文件均以“原件”字样作以标注；未作“原件”标注的，提供的资料可使用原件的复印件或影印件。

3.本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间按照年、月、日计算期间的，开始的当日不计入，自下一日开始计算。期间的最后一日是法定休假日的，以法定休假日结束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日。按照年、月计算期间的，到期月的对应日为期间的最后一日；没有对应日的，月末日为期间的最后一日。

**（四）合格的申请人（实质性要求）**

1.具备“比选邀请”基本条件；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条例；

3.比选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参与比选的费用（实质性要求）**

申请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比选活动的一切费用。

**（六）联合体响应（实质性要求）**

1.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以“申请人须知附表”为准。

2.**（以下仅适用接受联合体响应的情形）**两个以上申请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比选，以一个申请人的身份比选。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比选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比选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参与比选的，应在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协议。

4.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比选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比选的一切事务。

5.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比选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比选人承担连带责任。

6.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申请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将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申请人确定资质等级。

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比选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申请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比选活动。

**三、比选文件**

**（一）比选文件的构成**

1.比选文件是申请人准备比选申请文件和参加比选的依据，同时也是比选的重要依据。比选文件用以阐明比选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比选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

2.申请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申请人应详细阅读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比选申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比选或中选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比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在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比选人可以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2.比选人对已发出的比选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比选人将在网上发布更正公告。

3.申请人应于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前，在网上关注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比选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申请人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申请人自行负责。

**四、比选申请文件**

**（一）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

1.申请人应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比选申请文件。**（实质性要求）**

**（二）比选申请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1.申请人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以及申请人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比选申请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应当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申请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所提供的外文资料将被视为无效材料。

2.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3.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比选申请文件无效风险，由申请人承担。

4.比选申请文件对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三）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比选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比选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报价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四）报价（实质性要求）**

1.本次比选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以比选文件规定为准。

2.申请人的报价应是申请人响应比选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含了申请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即项目包干价。

**（五）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为提交比选首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申请人比选申请文件中必须载明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比选申请文件中载明的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可以长于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比选申请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六）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1.申请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申请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除非比选文件特别规定，比选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申请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使用该知识成果后，申请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比选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比选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4.如采用申请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七）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1.申请人应执行比选文件第六章的规定要求。

2.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比选文件由申请人自行编写。

### （八）比选申请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比选申请文件正本1份。**（实质性要求）**

2.比选申请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可以注明比选项目名称、比选项目编号、包号及名称（若有）、申请人名称、“正本”字样。

3.比选申请文件应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实质性要求）**

4.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可采用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

5.比选申请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申请人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比选申请文件可能被作为无效处理。**（实质性要求）**

6.比选申请文件应由申请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比选申请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注：申请人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申请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实质性要求）**

7.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可以采用A4幅面纸胶装方式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码。**（实质性要求）**

**（九）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

1.比选申请文件所有外层应当密封完好。**（实质性要求）**

2.未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拒收或者在法定时间允许的范围内，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实质性要求）**

**（十）比选申请文件的提交**

1.比选申请文件应在提交首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实质性要求）**

2.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应当拒收。**（实质性要求）**

**（十一）比选申请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申请人不得在提交截止时间起至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比选申请文件。

2.申请人对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比选会**

1.比选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比选，申请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比选会时，比选人对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

3.当众宣布检查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

4.宣布比选会结束。主持人宣布比选会结束后，所有申请人代表应立即退场。

**六、比选评审**

**（一）比选评审**

详见第五章

**（二）成交通知书**

1.成交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成交通知书对比选人和中选人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比选人无正当理由改变中选结果，或者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中选人的比选申请文件作为无效比选申请文件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选无效情形的，比选人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有权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中选人或者重新开展比选活动。

**七、合同事项**

**（一）签订合同**

1.中选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比选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选人的原因逾期未与比选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选，取消其中选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比选文件、中选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的组成部分。

3.比选人不得向中选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选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比选文件和中选人比选申请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4.中选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选的，比选人可以与排在中选人之后第一位的中选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5.比选文件、中选人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中的最后报价、中选人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称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二）履行合同**

1.中选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三）验收**

1.本项目比选人将参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验收结果合格的，中选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比选人有权要求中选人履行相关义务，直到验收合格。

**（四）合同价款支付**

比选人将按照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选人支付采购资金。本项目采购资金付款详见第四章规定的付款方式。

1. **比选纪律要求（实质性要求）**

**（一）申请人纪律要求**

1.申请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申请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比选人或者其他申请人的合法权益。

2.在比选过程中发现申请人有上述情形的，比选评审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无效响应，并书面报告主管部门。

**（二）申请人禁止性行为，申请人参加本项目比选不得具有以下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选；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申请人；

（3）与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或其他申请人恶意串通；

（4）向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比选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比选过程中与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进行协商；

（6）中选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比选人签订采购合同；

（7）未按照比选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8）将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申请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被确认为中选人的资格或者认定中选无效。

**九、其他**

（一）本比选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比选文件不再做调整。

（二）比选文件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强制性标准有专门规定的，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强制性标准的为准；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比选须知前附表为准，如前附表中无相关内容，在保证国家、集体和比选人利益不受损害的情况下按有利于申请人的原则进行处理。

（三）本项目涉及企业资质、产品认证、人员执业资格、行业标准等描述与国家最新要求不一致时以国家最新要求为准。

**第三章 资格条件要求以及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 **序号** | **本项目的资格要求** | **申请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
| --- | ---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申请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2）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3）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4）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
| **2** |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申请人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提供其中任意一项：**（1）可提供2022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2）也可提供申请人内部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3）也可提供截至提交首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4）申请人注册时间截至提交首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工商管理部门备案的章程（复印件）；（5）申请人为个体工商户或自然人时，可提供承诺函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统一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5** |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7** |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授权参加本次比选活动的申请人代表证明** |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参与比选时提供，格式见第六章）；（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与比选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 第四章 比选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述**

购置易班网相关学工轻应用，加快易班平台建设和数字化校园建设，为学生校园生活增加便利。

**二、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功能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管理后台 | 1.学生信息管理：支持批量导入、修改学生的基础信息，同时可以单个、多个姓名、学号、手机号码等字段同时查询学生信息进行修改、删除。2.政工信息管理：支持批量导入、修改教职工的基础信息，同时支持单个、多个工号、姓名、手机号查询等操作。3.组织机构管理：可以按模板导入学校组织架构，也可以单个添加组织架构，同时还满足灵活调整、修改，支持一键删除空班级。4.人员角色管理：自定义管理人员角色赋予相对于的权限及管辖范围。5.各类应用管理：可以对各类应用进行对于权限的设置，可以设置使用应用范围、应用开启、停用等操作。6.后台可以设置指定的时间、学生所在的年级、学籍状态等条件对学生进行归档操作，方便学生数据的管理。7.后台支持超管设置管理员账号，可以设置子管理员权限或者应用管理员权限，管理员账号首次登录时，通过短信验证码登入后修改登录密码。8.学生数据在后台导出时，必须由管理员提供验证方可导出。9.后台支持导出各个学院（系）、专业、班级学生人数统计。 | 涛套 | 11 |
| 2 | 学生端 | 学生在易班上单点登录使用各类应用，例如：请假的申请、查看审批进度、催办审批等操作。 | 涛套 | 11 |
| 3 | 政工端 | 政工可在易班上单点登录使用各类应用，完成各类审批（支持批量审批）、查询、添加学生、修改学生信息等操作。 | 涛套 | 11 |
| 4 | 信息完善 | 1.信息采集：管理员自定义添加所需采集的学生/政工信息字段，如个人基础信息，通讯信息等；2.数据导出：管理员可自定义勾选导出学生/政工信息，还可批量下载免冠照片；3.学生信息管理：辅导员通过手机端可查看管辖范围内的学生的详细信息，并修改学生相关信息。4、教师信息管理：便于校领导/管理去收集全校的政工缺漏信息； | 套套 | 11 |
| 5 | 场地申请 | 学生随时随地可场地申请，空余占用一查便知，高校实时查看场地使用情况，灵活调整场地使用情况，落实场地使用责任制； | 套套 | 11 |
| 6 | 超级签到 | 超级签到可实现精准CPS定位和扫码签到，轻松搞定各类签到事宜包括：1、课堂考勤2、早操、晚自习、晚点名签到3、讲座签到4、组织实习、课外活动等多类型签到 | 套套 | 11 |
| 7 | ★请销假 | 1.请假设置：高校自定义请假申请表单、审批流程和销假地点；2.请假申请：学生在线请假,进入审批流程；3.销假：审批成功后,学生回校了进行定位销假；管理员或辅导员也可通过对回校学生进行销假；4.请销假管理：各级政工可查看管辖范围内学生的请销假汇总情况；5.请销假汇总统计：可查看学生的请假汇总名单、销假汇总名单、超时未销假名单和请销假统计情况；6.线上手签功能：支持政工审批时电子手签、学生提交进行手签；7.学生请假需阅读请假须知，对自己请假后安全责任自负确认；8.支持辅导员在导出管辖范围内请假汇总等；9.实时大数据：实时展示请假中学生信息， 请假情况一览无余；10.累计大数据：自定义选择日期，多维度统计请销假相关信息，请销假情况尽在掌握 | 套套 | 11 |
| 8 | 线上办事大厅 | 1.学校管理员可自定义创建任意类型的办事项目表单；2.表单字段包含但不限于单选题、多选题、单行输入框、多行输入框、数字输入框、上传图片、时间控件、地区控件等。3.学校管理员可自定义设置办事项目表的层级审批流程；支持根据表单内不同条件，按不同角色权限设置不同的审批流程；4.可设置审批流程执行条件的优先级；5.线上手签功能：支持政工审批时电子手签、学生提交进行手签。6.学生、各级老师能够查看到申请项目的审批进度；7.辅导员/院长导出管辖范围内任务完成汇总；8.场景自定义：可支持自定义创建各类使用场景；9.数据查询导出：10.支持以exce表格形式导出筛选的数据；11.基于易班app实现单点登录，活跃数据被纳入教育部易班发展中心的考核评优体系。 | 套套 | 11 |
| 9 | ★公寓管理 | 一、高校端：1.高校管理端可进行宿舍类型设置、床位号设置、宿舍标准设置、宿舍设置、宿管员设置。2.高校管理端可进行学生住宿管理、政工住宿管理，实现批量导入宿舍。3.高校管理端可实现回收筛选宿舍、回收选中宿舍、导出筛选信息、宿舍调换等功能。二、移动端：1.学生可登录易班app查看自己的公寓信息，包括姓名，学号，宿舍信息。以及同宿舍其他舍友床位信息。2.政工可从学入住情况和宿舍入住情况两种维度查看管辖范围下学生的宿舍安排情况。 | 套套 | 11 |
| 10 | 公寓评比 | 评比项目创建：支持系统管理员创建卫生评比项目，创建公寓评比项目的信息，包括评比名称、评比时间、周期、内容等；2.评比规则管理：定义宿舍评比的规则，包括评比的各项类型的占比分数；3.卫生情况记录：卫生评比人员在移动端记录卫生情况；4.分数查看：学生在线通过app查看卫生分数；5.周期评比管理：支持周期评比管理，累计计算的整个月总分和平均分，方便评比月度十佳宿舍；6.十佳宿舍：根据周期评比的情况自动生成成绩排名前十的宿舍；7.基于易班app实现单点登录，活跃数据被纳入教育部易班发展中心的考核评优体系。 | 套套 | 11 |
| 11 | ★第二课堂 | 第二课堂是用于认证主要教学环节以外的其他教育环节的学分，学分是通过易班APP内的第二课堂模块完成申请和对应审批。所有学生在参加第二课堂的各类活动后，可到APP申请项目学分，通过审批后，则获得学分。学分的认定上一共有3种模式，分别是：1、发布申请类；2、自主申请类；3、发布签到类型1：自主申请类介绍：得分项目不属于有组织者的申请项目，而是通过其他渠道获得的荣誉，例如职业资格证书、论文、文章发表等，该类型则属于自主申请类，学生需自行准备证明材料，在对应项目下填写相应资料，并上传证明材料；类型2：发布申请类介绍：由活动组织者或负责人（老师或学生均可）发布指定项目，由参与的学生在该项目下申请对应分数。对应的项目例如：竞赛类、展演类等有组织者的项目；类型3：发布签到类介绍：该类型主要用于讲座类，讲座的组织者提前确定讲座的时间和地点，参与者在参加讲座的时间和地点范围内，即可通过讲座类下的对应讲座名称进入到该讲座的签到页面进行签到并获得学分；将第二课堂成绩单的综合分析报告，以大数据可视化进行展示。第二课堂成绩单大数据分析涵盖了活动情况大数据及达标情况大数据2种分析纬度；多维度统计第二课堂成绩单相关信息，第二课堂成绩单情况尽在掌握 | 套套 | 11 |
| 12 | ★心理测评 | 1、系统需提供100套以上常用量表，包含抑郁与焦虑、应激等类型量表，满足新生入学、毕业生离校、放假、考试等特殊节点的心理普查与测评需求，及时发现和处理心理危机情况。2、学校可自定义设置所需普查对象、测评时间、测评量表、测评预警值、防作弊限速答题、量表报告查看权限等，可以查看各班级的普查任务完成情况，及时督促学生完成。3、学生通过手机或电脑完成测评后，系统自动生成个体报告和团体报告等多维度分析，并且可以批量导出测评报告。4、系统自动将心理异常学生推送给辅导员或心理老师，并根据测评预警值，自动触发相关心理测评量表给测试者。5、学校可根据工作需要，自行编制测评量表，量表题目支持单选、多选、文字输入题。 | 套套 | 11 |
| 13 | 心理咨询及预约 | 1、支持线上预约、面对面预约、电话预约等预约消息的同步，满足学校多种预约方式，避免预约的混乱2、可提前预设心理预约测评量表和咨询协议内容，实现初步筛查，从生理、心理、社会功能多方位的初步了解，预先完成咨询学生的评估。3、咨询师可在手机上自定义排班，灵活设置自己的预约时间，并且可在手机上发布测评量表给学生进行测评，方便在咨询前了解学生心理状态。4、系统提供完善的咨询记录表，可在手机端填写咨询记录、上传病历等图片，该咨询记录将关联学生的其余信息（基本信息、测试信息、访谈、异常反馈等），咨询记录查看或导出，可对咨询情况及重点情况进行汇总。5、支持对以往进行心理咨询的学生进行跟踪，自动发送调查问卷并且可以快速再约或结束。6、可对心理异常学生发起异常反馈单，通知给辅导员和心理中心主任，并由辅导员或心理委员对学生进行随访追踪。7、支持统计平台的咨询师工作量，包含排班量、完成工作量、拒绝建立咨询量等多个工作维度。8、系统支持咨询转介、代预约、咨询评价、朋辈咨询角色、来访者画像统计等功能 | 套套 | 11 |
| 14 | 心理异常管控 | 一、测评异常预警管理1、学校可自行设计量表的预警值，实现异常学生的自动预警和再测评。3、辅导员、咨询师、管理员可发起异常反馈，测评异常学生也将自动预警反馈。二、反馈异常管理1、系统提供心身医学模式标准化的异常反馈表单设计，满足从问题分类到问题的严重程度评估和问题的症状学描述，方便简易进行反馈操作。2、对异常学生进行关注，筛出重点关注人群及危机人群，进行长期跟踪，及时跟进最新进展。3、可在管理员后台或手机端设置班级心理委员，班级心理委员可有异常情况的同学反馈给辅导员。4、满足辅导员对问题学生进行访谈的记录、跟进的记录、采取措施的记录及心理中心对于问题学生的管理指导意见等记录功能。5、心理中心的管理者和各分学院系的管理者均可针对反馈的异常管理做批示指导。三、班级每月心理情况台账功能辅导员，可在测评异常预警管理和反馈异常管理的基础上进行每月的数据汇总，对于新增与减少的异常变化进行统计，对现有的异常问题分类进行统计，并可进行描述汇总至校心理中心，实现心理月报台账的信息系统化。 | 套套 | 11 |
| 15 | 一生一档 | 学生心理档案管理，可专门查看学生心理档案。 | 套 | 1 |
| 16 | 失物招领 | 统一寻物、招领渠道，发布简单快捷，推送实时精准，为师生提供寻物无忧，招领无虑的失物招领服务。 | 套套 | 11 |
| 17 | 权益维护 | 1.学生有意见或建议，通过平台发布，公诸于校，众人支持寻求解决；高校聆听学生真实的声音，实现良性沟通，有效督促各部门切实维护学生权益。 | 套套 | 11 |
| 18 | 校历 | 按日历和事件双维度展示每学期重要事项，便于师生查看； | 套套 | 11 |
| 19 | 校园指南 | 学生随时随地登录易班，查看自己所需解决问题或查询相关职能部门老师的联系方式； | 套套 | 11 |
| 20 | 人员异动 | 移动端一键批量异动，涵盖转专业、休学、退学、参加等状态，管理精准便捷； | 套套 | 11 |

**三、服务要求**

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服务期：3年。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1.报价要求：本次报价为1年费用，服务协议一年一签。

2.交付时间：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5日内。

3.付款方式：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30日内，提交支付凭证资料办理支付手续，并由其向乙方核拨所有款项。

 4.售后服务：软件由乙方提供现场维护，维护人员在收到故障报告后保证36小时内到达现场，严重故障保证由售后人员（或工程师）在 0.5 天内修复，轻微故障保证由人员（或工程师）在 1天内修复；乙方对所提供的系统实行每月时间定期进行维护、巡检制度。

**第五章 比选评审办法**

**一、总则**

1.比选人将根据比选项目特点组建评审委员会，采取综合评分法。

2.比选评审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比选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申请人。

3.评审委员会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比选申请文件是否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参加申请人对比选申请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推荐中选候选人名单。

**二、比选评审**

**1.资格性检查。**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比选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申请人是否具备比选资格。

**2.符合性检查。**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从比选申请文件的所有实质性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澄清有关问题**。比选评审委员会可要求申请人对其比选申请文件中非实质性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申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比选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比较与评价**。按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比选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比选申请文件按照以下综合评分表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5.推荐中选候选人名单。**中选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选候选人。

**6.编写比选评审报告。**比选评审报告是比选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比选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比选评审记录和比选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

**7.中选。**比选人根据中选候选人名单，原则上选择综合得分最高的申请人为中选人，若遇到特殊情况比选人可自主根据中选候选人名单确定中选人。

一、比选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分办法说明

对各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打分，满分为 100 分。各申请人所有评价指标得分之和为该申请人的综合得分。详细评分标准如下表：

|  |  |
| --- | --- |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报价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30分 |
| 技术服务响应 |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技术（服务）共计20项的得 35分。其中标★软件模块共计5项，每项2分，总分10分。非标★软件共计15项，每项1分，总分15分。总计25分。 | 25分 |
| 现场演示 | 供应商需自带操作电脑，在评审现场对比选文件“技术参数”中的标★软件模块逐一进行演示（标★软件模块具体包括管理后台、请销假、公寓管理、第二课堂、心理测评等五个功能）。演示内容与投标响应内容有矛盾的，以演示内容为准；演示检查的顺序现场随机抽签确定，时间为10分钟以内。每演示一个功能得3分，本项最多得15分；使用PPT演示，最多得2分；不演示本项不得分。 | 15分 |
| 履约能力 | 履约能力：投标人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业绩项目，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满分10分。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司鲜章。 | 10分 |
| 项目团队服务 | 1.投标供应商承诺不任意更换项目配置人员，如需紧急更换，需招标人说明情况，提供承诺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格式自拟）。2.投标供应商承诺在接受招标人咨询服务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2小时给出解决方案得3分；2小时响应，3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格式自拟）。3.投标供应商承诺在服务期内对系统软件进行定期维护或升级，提供承诺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格式自拟）。4.投标供应商承诺不少于3次的线下系统培训和次数不限的线上系统培训得3分，须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未提供不得分。 | 12分 |
| 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保障 | 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保修计划（至少包含维修网点、维修人员、售后服务电话）、培训方案（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应急措施及故障排除措施、服务承诺。保修计划合理、培训方案健全、应急措施及故障排除措施合理可操作性强、服务承诺切实符合项目所需，完全满足上述要求的得8分，其中上述要求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不满足项目实际情况的扣2分，扣完为止。 | 8分 |

**第六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正本）**

**XXXXX项目**

**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

**申请人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若有）**

 **日期：XX年XX月XX日**

## 一、申请函

xxxxxxxxx：

我方全面研究了“XXX”项目比选文件（比选编号：XXX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比选。

我方授权XXX（姓名、职务）代表我方XXX（申请人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比选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比选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2、一旦我方中选，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正本1份。

4、我方承诺比选有效期为比选截止日后XXX天（日历日）。

5、我方愿意提供贵校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比选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申请人的行为。

申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本授权声明： XXXX（申请人名称）XXXX（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XXXX（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项目名称1” （项目编号：系统生成）比选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比选采购、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授权代表（被授权人）签字：XXXX。

申请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日 期：XXXX。

**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

注：

1.非法人单位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2.须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否则无效。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与比选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4.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外籍人士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

## 三、承诺函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比选文件（项目编号：系统生成），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比选采购。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2.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比选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比选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比选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若提起质疑，我方承诺将在一次性提出。且在质疑内容中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

3.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申请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申请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我方承诺不属于此类禁止参加本项目的申请人。

5.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申请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6.我方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同时是比选人工作人员的情形。

7.不存在同一母学校的两家以上的子学校，以不同申请人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情形。

8.我方与比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比选人的母学校或子学校。

9.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10.如本项目比选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11.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12.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除非比选文件特别规定，比选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提供无限期支持，比选人享有使用权（含比选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我方自愿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比选人提供所需货物和服务。

1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5.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16.我方接受比选人按照采购合同约定金额支付采购资金，报价以比选申请文件为准。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申请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日 期：XXXX。

##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申请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申请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五、申请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技术参数要求响应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文件要求** | **响应内容** | **差异说明****（若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申请人按照比选文件“第四章”“技术参数要求”的全部逐项梳理填写本表。**

申请人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 七、商务应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文件要求** | **响应内容** | **差异说明****（若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申请人按照比选文件“第四章”“商务要求”的全部逐项梳理填写本表。**

申请人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 八、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报价 |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投标报价如下:  |
| 服务周期 |  |
| 备 注 |  |

申请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日期：XXXX

## 九、申请人其他需要补充的资料

**针对比选文件的要求，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例如特殊资格条件证明材料等等**

**（格式自拟）**

# 采购合同条款（草案）

**合**

**同**

**书**

**签订地点: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公章)名 称： |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
|  地 址： | 成都市郫都区安德街道彭温路399号 |
| 邮 编： | 610097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
| 电 话： |  |
| 签订日期：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乙方(供应商公章)名 称： |  |
| 地 址： |  |
| 邮 编： |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
| 经办人： |  |
| 电 话： |  |
| 签订日期：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项目概况及服务内容

 1、项目名称：易班轻应用服务项目

 2、服务内容： 易班学生管理服务轻应用

 3、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的5日内

 4、服务期限： 3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

 5、服务地点： 成都市郫都区安德街道彭温路399号四川铁道职业学院校内

 二、软件操作使用、维护手册等资料。

 三、安装调试要求

 软件安装调试符合标准，并满足甲方技术要求，乙方负责免费进行测试同时完成。

 四、软件要求及长期供应优惠条件：

 五、合同总价（大写）：

 以上价格为甲方指定地点统一交货服务价并包含调试费用。本合同的范围，除包括产品外，还包括技术方案，培训支持，相应的技术服务与质量保证文件。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合同签订后项目实施的工作（如与乙方的具体联系和衔结，现场安装调试时配备人员进行监管控制）；

 2、负责提供项目所必须的场地和环境；

 3、负责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对产品和项目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

 4、按合同规定享有乙方提供的软件服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保证按本合同一、二、三、四、五条款负责完成甲方项目，并保证开发的软件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软件免费维修保修期为3 年；并保证系统在甲方停止使用前正常运行。软件由乙方提供现场维护，维护人员在收到故障报告后保证36小时内到达现场，严重故障保证由售后人员（或工程师）在0.5天内修复，轻微故障保证由人员（或工程师）在1天内修复；乙方对所提供的系统实行 每 月时间定期进行维护、巡检制度；

 2、保证开发的软件（含配套软件）使用期间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3、严格遵守商务谈判成交所承诺的一切规定和条款；

 4、参与甲方共同进行项目的验收。

 七、以上内容与甲方采购确认和乙方成交承诺情况一致（软件技术要求及服务保证甲方正常使用）。

 八、技术培训：

 乙方向甲方提供 1 天的产品使用人员现场例行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软件的调试、使用、一般的维护及检查等；食宿自理（参训人员自行承担）。

 九、甲方在软件使用过程中发生技术质量问题，乙方应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支持。

 乙方技术支持电话： ，联系人:

 十、整体项目完成时间（即项目整体在甲方指定地点并按规范安装调试完毕时间）为合同签订后完成建设。

 项目交验地点和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负责将合同规范要求完成软件安装测试。交货时，乙方随货向甲方交付产品必需的技术方案、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手册、安装调试说明书、服务手册等等。

 十一、验收及验收标准

 1、验收：部署安装后即验收 ；

 2、项目验收：乙方负责软件安装和调试，完工后，甲方测试是否合格并满足技术要求；

 3、实作性操作验收：产品是否正常运作 1 个月。

 十二、合同价款结算

 （一）合同生效

 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并取得采购人的签章后，合同才正式生效。

 （二）价款的结算

 付款方式：乙方在甲方付款时间前开具合法的税务发票并送达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将款项存入乙方账户。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十三、违约责任：

 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乙方所交产品和调试与合同标准不相符合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无权请求返还履约保证金；逾期交货将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款总价百分之五）。因乙方不能按期交付产品或完成安装调试和所交产品或安装调试与合同标准不符使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赔偿。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逾期支付合同款将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款总价百分之五）。

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乙方有权拒绝合同整体范围以外的条件。

 十四、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及时向有关管理部门反映，以便相关部门进行协调或处理；也可以直接向合同签订地仲裁部门申请仲裁。对仲裁结果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五、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十六、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十七、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